



■本报赠阅全国人大、全国政协、中央国家机关、国资委系统、世界500强、中国500强、中国企联会员企业 ■新闻热线: 010-68735737 ■新闻监察: 010-68701250 68485798 ■广告热线: 010-68701052 ■发行热线: 010-68701057

### 要闻

赵晓:对下半年经济走势不必过分悲观 P02

拉动经济:政府投资不如减税 P02

民资赴欧投资升温 P02

广西玉林:民间借贷引发的“涉黑”大案 P03

应急避难场所存管理真空 P03

### 中国企业评论

国税总局,请以缩减开支来支持减税 P05

美国80年减税强国的启发 P05

中国企业一周新闻榜 P06

### 金融·投资

固定资产投资需求持续疲弱 P07

周德文:银行催贷风暴是釜底抽薪 P07

房地产高压调控拉低外商投资 P08

### 产业·公司

黄鸣回应质疑被指口说无凭 P09

华视传媒退市大考 P09

节能招标“变法”催生灰色交易 P11

冷链食品“断链”调查 P17

食品餐饮行业红黑榜 P18

### 商业·管理

雷士照明“内讧”:拷问创业者与投资人 P19

储户存单变保单 银行对质被指推诿激化矛盾 P20



G01-G08



## 营改增试点扩容: 大小企业税率或相差一倍

北京市国税局要求相关企业在7月20日前完成材料申报。在试点所涉及的部分现代服务业中,营改增对小企业是利好,但对大一些的企业负担可能会加重。



CNS 供图

■本报记者 丁明豪

马晓芳是北京一家财务顾问公司的合伙人,为几十家小企业做财务外包服务。这几天她最忙的一件事,就是通知她的一些客户暂时不要对外开发票。她给客户的建议是等北京市营业税改增值税(营改增)试点开始后,再开发票——“这样可以少缴很多税”。

北京是一个现代服务业比较发达的地区,马晓芳的客户中许多是在本次营改增试点范围内的,根据目前能够得到的信息,对于小规模纳税人试点后的增值税征收率为3%,比原来的5%少了一倍。

尽管北京市营改增的具体时间尚未公布,但马晓芳的推测是“也许在8月份就会开始”。因为北京市国税局要求相关企业在7月20日前申报完相关材料。

### 不同规模企业税率相差一倍

500万元,这是本次营改增试点

中划分一般纳税人和小规模纳税人的标准线。《试点有关事项的规定》明确,应税服务年销售额超过500万元(含本数)的纳税人为一般纳税人;应税服务年销售额未超过500万元的纳税人为小规模纳税人。

《中国企业报》记者研究发现,仅就试点中的现代服务业而言,根据《交通运输业和部分现代服务业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实施办法》(以下简称《辅导》)的相关条款规定,针对一般纳税人的增值税税率是6%,而针对小规模纳税人征收率则仅为3%,两者相差一倍。

《辅导》中明确,对于小规模纳税人一律采用简易计税方法计税,征收率为3%。而对于试点中部分现代服务业的一般纳税人的增值税适用税率是6%。

马晓芳说,理论上讲小规模纳税人的计税方法是用销售额乘以征收率,与原来的营业税的计税办法差不多,只是这里的销售额是应税销售额,也就是要对营业收入进行价税分离,因此会比原来营业收入的基数略

少一些,为比较方便,对这部分影响可忽略不计。

以咨询业为例,试点前的营业税税率为5%,而试点后对小规模纳税人的征收率为3%,下降幅度还是比较大的。

营改增后,对于咨询业一般纳税人的增值税适用税率是6%。虽然理论上增值税的计算办法是销项税减进项税,可以进行一些抵扣,但是,咨询业中主要的成本是房租和人工成本,几乎没有可以进行抵扣的项目,所以对于一般纳税人来说,税负有可能增加。

虽然直接的税率中是提高了1个百分点,但以营业税或增值税为计税基数的城市建设维护税、教育费附加、文化事业建设税以及北京市今年新增设的地方建设税都会相应增加。

马晓芳感觉,在试点所涉及的部分现代服务业中,对于小企业是利好,但对于大一些的企业负担可能会加重。

(下转第二版)

### 紫竹评论

编者按:

近日,98个中央与国家部门公布去年“三公”经费支出情况,引起人们对政府支出与税收关系的思考,使减税问题再度受到关注。本报从去年以来,发表多篇文章,一直呼吁政府有关部门为企业减税。现发表“谁在反对减税”,分析为增税辩护的种种说法,揭露有关部门名曰减税、实质增税的情况。今日五版刊发减税专题。本报还将就减税问题继续发表文章,希望读者关注。

## 谁在反对减税? ——并回应种种“增税有理”论

■本报评论员 李锦

为企业减税是件好事,大家都说好,起码是没人站出来反对。但是好事为什么没有人肯办?弄清对减税的种种误解,有利于厘清思想,统一认识;弄清到底是谁对减税不当回事,也有利于国家采取正确的顶层设计,以推动这项利民的事情进行下去。

### 当今中国最热烈最持久的话题

税收成了今日中国最受关注的话题之一。无论处庙堂之上还是江湖之远,税收相关的话题总能激起最热烈的争论,也争论出了很多有意义的角度。这几年,无论是增值税、房产税、个人所得税等,都在舆论的吵吵嚷嚷中让政府的举措带上了一丝谨慎。

社会各界呼吁减税是有原因的。一是“国富”了,能够减税。2011年全国税收总收入已接近9万亿元,而国家财政收入超过10万亿元;二是“税

收增量太猛”了,应该减税。以上两项收入同比增长都是近1/4,都高于同期GDP增速一倍。二是缴税的企业和个人面临诸多困难,需要减。由于世界经济低迷,国内经济增速放缓,许多中小企业融资和出口越来越艰难,原材料和劳动力价格上涨更让企业发展举步维艰,而老百姓则因通胀生活压力加大,难以扩大消费。由纳税过甚而引起的“税痛”,对成千上万纳税人已是切肤之痛,无法回避。

### 税收偏高的三大坏处

这些税收都到哪里去了?一方面,大量的税收和土地出让金用于政府的各种工程(甚至是形象工程)。另一方面,税收在征收过程中已被税吏消耗一部分,因此,税收增长的结果是让财政资金在进入国库前大大缩水。

其实如果仅仅只是税负偏高并不可怕,问题出在以下三个方面:一是企业投资发展创新的能力因税负过高而受到影响;二是政府征税多而民生问题改善却不理想;三是政府把

税收用在自己身上过多,行政支出日渐增多。

连续增税的最后结果是,税收的连续高增长,极大地刺激了政府扩大支出的欲望,财政支出规模追逐着税收而迅速膨胀,推动着政府的职能和规模的无限扩张。税征得越多,政府越大;政府越大,税的需求也就越多。即使历来习惯于逆来顺受的中国人也开始意识到,庞大的税收实际上在养活着一个规模超级大、职能无限扩展的政府,而且越来越养不起的感觉,这就使得社会上日益广泛的减税呼声更为激烈,每年两会期间,总会自然形成颇有声势的减税大合唱。

### 不肯减税的五种理由

近两年来,中央与国务院领导多次讲到减税问题,尤其是为中小企业减税。现在包括税务部门在内也承认应该减税,可是为什么减不下去?减的是结构性减税,结果却是结构性增税。一小部分不支持减税的论调可能为增税提供了理论支持。

(下转第五版)

## 2012 中国企业 500 强 即将发布



本报记者 林瑞泉/摄

■本报记者 张龙

中国企业联合会、中国企业家协会主办的2012中国企业500强发布暨中国大企业高峰论坛将于9月1日至2日在吉林省长春市召开。中国企联执行副会长王基铭、吉林省政府副秘书长李建华、吉林省工信厅副厅长白绪贵7月18日在京发布了这一消息。

本届中国企业500强发布暨中国大企业高峰论坛在发布2012中国企业500强、中国制造业企业500强、中国服务业企业500强名单的同时,将发布《2012中国大企业发展的趋势、问题和挑战》、《2012中国500强企业发展报告》、《2012中国企业500强与美国企业500强、世界企业500强对比分析报告》等专题研究报告,同时还将举办中国大企业高峰论坛、平行会议、经济形势报告会、地方投资环境介绍会等会议以及开展企业家联谊、企业交流和参观考察等多项活动。

王基铭说,本届会议的主题为:“做强做优:世界经济变局下大企业可持续发展”。与以往不同的是,本届会议中的3场平行会议,将采用高层圆桌会议的形式,分别围绕制造业企业、服务业企业与中国跨国公司的发展问题,邀请企业高层领导、专家学者、政府官员及相关机构进行深入的交流探讨。上述3场平行会议的议题分别为“打造制造业企业竞争新优势”、“服务业企业做大做强:挑战与前景”、“加快培育中国跨国公司”。

王基铭指出,中国企业500强工作自开展以来,得到了国务院领导及政府部门的肯定与支持,被誉为体现协会服务功能的精品工程。该工作是提供我国大企业资讯的最权威的资讯平台、是服务于产学研合作的研究平台,是推动我国大企业参与地方经济发展的重要合作平台。

李建华表示,近年来,吉林省经济社会快速发展,实现了历史性的跨越。特别是最近两年,连破“四关”。2010年,工业总产值首次突破万亿元大关;2011年,地区生产总值首次突破万亿元大关;工业企业实现利润首次突破千亿元大关;民营经济增加值突破5000亿元大关,成为全省经济的“半壁江山”。吉林省还集中了振兴东北老工业基地、长吉图开发开放先导区、中国图们江区域(浑春)国际合作示范区等各种国家支持政策。吉林省充分发挥自身优势,积极吸引各方投资,正在成为东北亚区域的重要增长极。

本届中国企业500强发布暨中国大企业高峰论坛由吉林省人民政府承办。届时,将有国家相关部门和吉林省领导、企业家代表、著名专家学者、新闻媒体代表等1000多人参加本届会议。本届中国大企业高峰论坛特别设立了联合主席职位,中国石化等多家企业的领导人将担任大会联合主席并与参会代表进行交流。

中国企联副理事长李建明出席并主持了此次新闻发布会。

### 新闻分析

## 《财富》版“中国500强”非真正“中国企业500强”

■本报记者 张龙 实习生 杜鑫茂

近日,《财富》杂志(中文版)(以下简称“《财富》版”)再次发布一份中国500强榜单。据了解,《财富》版原来发布过“中国上市公司100强”,近两年在此基础上进行了扩充,其真正内涵是“中国上市公司500强”。

显然,《财富》版“中国500强”并非真正的“中国企业500强”。“根据上市公司数据排出的500家大企业被称为中国企业500强是不妥的,因为目前大多数中国大型企业只是子公司上市,而母公司没有上市,仅靠上市公司的数据并不能真实、准确、全面地反映中国大企业发展状况。”中国企联副理事长李建明近日在接受《中国企业报》记者采访时再次对此进行了澄清。

相对于中国企联发布的“中国企业500强”榜单,《财富》版没有用“中国上市公司500强”的提法,而是采用了更为模糊的“中国500强”。中国企联研究部主任邢玉峰在接受记者采访时特别指出,“这样的做法容易混淆视听,更为严重的是,对社会各界了解中国大企业发展的实际情况,会产生很大的误导。按照《财富》版的500强排行榜规则,如果一家集团公司下面同时有几家公司上市,则都可能同时入围,这显然是不够严谨,也是不严肃的。”

记者比较了去年的两份榜单,发现其中的差别悬殊。例如,中国企联发布的2011中国企业500强入围门槛是142亿元,500强总营业收入是36.3万亿元,而《财富》版发布的2011年中国500强入围门槛为47.3亿元,500强企业总营业收入为18.9万亿元。后者分别只有前者的33.3%和52.2%。

另外,根据美国《财富》杂志最新发布的世界企业500强,其中有70家中国内地企业入围,这70家企业全部包含在中国企联今年推出的“2012中国企业500强”之中。但这70家企业,除了几家上市的股份公司之外,绝大部分都不在《财富》版中国500强之中,特别是像国家电网公司、中国铁道建筑总公司、中国中化集团公司等多家入围世界500强的企业,在《财富》版中国500强之中甚至连它们子公司的踪影也找不到。